

# 西宁市城东区财政局文件

东财预字〔2022〕205号

## 关于拨付2022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预算 的通知

城东区卫生健康局：

根据西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宁财社字〔2022〕596号）要求，现拨付你单位2022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173.86万元，其中：中央直达资金60万元，省级资金88.03万元，市级资金12.915万元，区级配套资金12.915万元。专项用于支持开展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及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等特别扶助工作。此款请列2022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此项补助资金中明确为中央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请严格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挤占和挪用，确保计划生育补助政策落到实处。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在预算执行中参照省对下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省对下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西宁市城东区财政局

2022年9月6日



---

抄送：南政廷副区长、陈楠副区长，档。

---

西宁市城东区财政局

2021年9月6日印发



## 省对下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生育奖励扶助)		
省级主管部门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		
市级财政部门		西宁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西宁市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3340.47	
		其中: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	3340.47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目标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716人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1428人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二级、三级人数	1人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17423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每人每年6000元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每人每年8000元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标准	三级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上半年每人每月200元,下半年每人每月260元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国家标准:960元/人/年 省级标准:2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计划生育工作满意度	逐步提高





# 西宁市财政局文件

宁财社字〔2022〕596号

## 关于下达 2022 年计划生育转移 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

为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服务工作，根据省财政厅 省卫健委《关于下达 2022 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青财社字〔2022〕927 号），现下达你地区 2022 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_\_\_\_\_万元（详见附件 1），用于支持开展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及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等特别扶助工作，请列入 2022 年收入科目：1100249，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政府



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此项补助资金中明确为中央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项目，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可按照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记录入。

请各县区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并参照省对下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2），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1.2022 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2.省对下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西宁市财政局

2022 年 8 月 17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不予公开

抄送：人行西宁中心支行，市卫生健康委，局预算科、国库科，存档（三）。

西宁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 年 8 月 17 日印



# 2022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年奖扶人数(人)	2022年特扶人数(人)	其中：		应下达资金	已下达中央及省级资金	此次下达				县级配套资金
			子女伤残(人)	子女死亡(人)			合计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级配套资金	
								中央直达资金	省级资金		
城东区	716	362	94	268	353.86	180	60	88.03	12.915	12.915	12.915
城中区	1001	484	161	323	471.12	220	88	129.04	17.04	17.04	17.04
城西區	665	466	213	253	407.34	200	72	105.9	14.72	14.72	14.72
城北区	1670	425	129	296	508.72	260	85	127.32	18.2	18.2	18.2
湟中区	7250	143	47	96	946	400	173.44	307.95	32.305	32.305	32.305
大通县	3699	155	52	103	542.68	260	99	146.3	18.69	18.69	18.69
湟源县	2422	108	20	88	363.63	161	71	106.49	12.57	12.57	12.57
合计	17423	2143	716	1427	3593.35	1681	648.44	1011.03	126.44	126.44	126.44





## 省对下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生育奖励扶助）			
省级主管部门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			
市级财政部门	西宁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西宁市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3340.47		
	其中：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	3340.47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目标1：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716人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1428人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二级、三级人数	1人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17423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每人每年6000元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每人每年8000元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标准	三级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上半年每人每月200元，下半年每人每月260元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国家标准：960元/人/年 省级标准：2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计划生育工作满意度	逐步提高	

